

# 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吴川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2026年1月15日



#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一) 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4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5
1. 评价原则	5
2. 评价方法	6
(二) 评价依据	6
(三) 评价基准日	6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6
(五) 绩效评价方法	7
1. 评价得分	7
2. 绩效评价等级	7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7
(一) 总体结论	8
(二) 各部分绩效指标分析	8
1. 整体效能指标分析	8
2. 预算编制情况	10
3. 预算执行情况	10
4. 信息公开情况	10
5. 绩效管理情况	11
6. 采购管理情况	11
7. 资产管理情况	13
8. 运行成本情况	14
9. 加分项	14
四、主要绩效	14
(一) 实施“百千万工程”，助力“七个一”建设	14
(二) 落实“8.31”火灾事故善后工作, 推进黄坡市场升级改造建设	15
(二) 建成塘垵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并成功出租, 促收入	15
五、存在问题	15
(一)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有待健全和完善	15
(二) 绩效目标管理不够规范	15
六、相关建议	16
(一) 加强内部管理的制度建设	16
(二)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科学合理设置目标	16
七、附件	16



# 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粤茂裕海审〔2026〕第0040号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吴川市财政局委托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对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得到吴川市财政局、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的支持和配合，使绩效评价工作得以顺利进行。绩效评价工作业已结束，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 1. 单位情况及人员情况

##### （1）单位情况

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以下简称“吴川市物业局”）于1999年7月22日成立，在2020年10月后调整为公益一类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经费来源为财政补助一类；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408837077223731；开办资金为22,238.18万元；地址为吴川市梅录街道解放中路45号。

吴川市物业局按经济区域和市场分布下设有梅菪物业所、长寿物业所、海滨物业所、黄坡物业所、塘垵物业所、吴阳物业所、振文物业所、覃巴物业所、长岐物业所、博铺物业所等10个正股级物业所。2020年10月在事业单位改革中，根据《关于印发吴川

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公益三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的通知》（吴机编〔2020〕11号），吴川市物业局由公益三类调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下属基层10个物业所由公益三类调整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二类拨付。

## （2）人员情况

吴川市物业局内设人秘股、监察股、财会股、物业股、综治股等5个正股级股室。根据《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员公益一类编制16个，公益二类编制123个，其中：在编在岗职工100人，退休职工58人。

## 2. 工作职能

吴川市物业局的工作职能主要为承担市场物业管理、市场开发和服务；收取市场租赁费和有关项目服务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义学市场升级改造。对市场的基础设施、功能配套设施、安全措施、排污措施等方面进行改造。

2. 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对中心市场、长寿市场、板桥新市场、覃巴市场、吴阳市场、黄坡市场、浅水市场、兰石市场、义学旧市场等总面积40010平方米的9个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3. 长岐市场升级改造。对市场的基础设施、功能配套设施、安全措施、排污措施等方面进行改造。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全局职工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保障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津贴、福利正常开支。

2. 努力维护好市场的公共设施和经营秩序，持续加强对管辖

市场的行业规划、门店摊位租赁、环境卫生、消防、治安、食品安全等日常管理。

3. 继续推进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对中心市场、长寿市场、板桥新市场、覃巴市场、吴阳市场、黄坡市场、浅水市场、兰石市场、义学旧市场等9个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提升我局农贸市场整体功能、环境、品质、活力，创造老城区新生活的全新体验，同时为我市人民群众提供了健康卫生、文明和谐、舒适优闲的购物平台，以助力我市成功创建广东省文明城市，我市各乡镇成功创建广东省卫生镇。

4. 继续推进湛江吴川机场空港经济区塘垵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项目的建成，增加吴川市重点镇的配套设施的建设填补我市城区及重点镇冷链物流专业市场的空缺。

5. 建设振文猪仔行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拟申请7,000.00万元建设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盘活国有资产发挥价值，填补当地经济项目空白，助力当地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主体数量（家）	31个
		质量指标	建设工程合格率（%）	≥98%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出租收入	≥27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	≥7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70%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1. 收入情况

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的年初收入预算数为3,125.63万元，调整预算数为5,424.19万元（调整原因主要为2024年新增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入2,094.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424.19万元，收入决算数为5,424.19万元。具体收入情况见下表：

表1-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25.63	3,330.19	3,330.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094.00	2,094.00
本年收入合计	3,125.63	5,424.19	5,424.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总计	3,125.63	5,424.19	5,424.19

注释：2,094.00万元专项债券分别为粤财债〔2024〕35号2024年6月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1,000.00万元、粤财债〔2024〕54号2024年8月下旬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1,000.00万元、湛财债〔2022〕59号2022年5月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湛财债〔2024〕84号2024年9月调整批）91万元和湛财债〔2022〕35号2022年3月新增债券转贷资金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湛财债〔2024〕84号2024年9月调整批）3.00万元。

##### 2. 支出情况

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的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125.63万元，调整预算数为5,424.19万元（调整原因主要为2024年新增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2,094.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424.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424.19万元。具体

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1-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102.94	1,776.53	1,776.53
人员经费	1,854.12	1,564.02	1,564.02
公用经费	248.82	212.51	212.51
二、项目支出	1,022.69	3,647.66	3,647.66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373.80	290.00	290.00
本年支出合计	3,125.63	5,424.19	5,424.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125.63	5,424.19	5,424.19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内容包括部门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两个方面。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重要性、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结合定性和定量评价方式进行评价。

#### 1. 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重要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2. 评价方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历史和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其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二）评价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正）；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 《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绩效评价指南〉的通知》（粤财绩〔2021〕1号）；
5. 《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4号）
6. 其他与本次评价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政策文件等。

### （三）评价基准日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设置

科学、系统的指标体系，是衡量、监测和评价财政支出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揭示财政支出存在问题的重要量化手段。评价小组结合吴川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体系以及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确定了本次评价的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为三级，包括2个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及25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 （五）绩效评价方法

#### 1. 评价得分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

绩效评价得分及计算公式：

绩效评价总分=Σ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Σ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Σ 三级指标得分。

#### 2. 绩效评价等级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表2-1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低	差
分值	≥90	≥80, <90	≥70, <80	60≥, <70	<60

###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表3-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45	42.5	94.44%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2	2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	7	6.5	92.86%
	信息公开	3	3	100.00%
	绩效管理	20	15	75.00%
	采购管理	10	7	70.00%
	资产管理	10	9	90.00%
	运行成本	3	3	100.00%
评价总得分		100	88	88.00%

### （一）总体结论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号）要求，吴川市物业局根据部门整体的实施情况和结果，对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自评，自评得分88分，等级为“良”。

经通过分析吴川市物业局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场核实等方式，本次综合评价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88分，绩效等级为“良”。

### （二）各部分绩效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主要分为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部分，履职效能指标分值45分，得分42.5分，得分率94.44%；管理效率指标分值55分，得分45.50分，得分率82.73%。对其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进行结构分析，具体如下：

#### 1. 整体效能指标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满分20分，得17.5分。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2024年吴川物业局对31家市场进行日常保洁维护管理，与绩效目标数量一致，得5分。

**质量指标。**①建设工程合格率。2024年吴川物业局对吴阳市场、塘垵市场、浅水市场、兰石市场、板桥市场等5个农贸市场按期按质完成了升级改造并通过了竣工验收，建设工程合格率100%，得2.5分。②资金使用合规性，2024年的资金使用总体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资金支出按程序完成审批手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工作要求，建设项目及办公设备的采购手续较为规范完善，得2.5分。

**时效指标。**①资金使用率=预算资金/实际支出资金×100%=54,241,924.18/54,241,924.18=100%，得2.5分。②建设工程完工率，吴川物业局2024年年初计划对中心市场、长寿市场、覃巴市场等9个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其中有5个农贸市场完成了升级改造并通过竣工验收、3个农贸市场尚未完工、1个农贸市场尚未开始动工，建设工程完工率为55.55%，完成率低于60%，扣2.5分，得0分。

**成本指标。**预算控制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54,241,924.18/54,241,924.18=100%，得5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20分，得20分。**该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吴川物业局2024年的物业出租收入3,290.00万元，比绩效目标额2,700.00万元多了590.00万元，得10分。

**社会效益指标。**吴川物业局经对吴阳市场、塘垵市场等5个农贸市场进行升级改造，市场的功能区域科学合理划分，环境变得干净整洁、美观明亮，增强群众购物感和幸福感，对推进城市文明建设有明显的成效，得5分。

**生态效益指标。**吴川物业局经对吴阳市场、塘墘市场等5个农贸市场进行升级改造，按照菜品种类对摊位进行分类划分、合理布局，解决了临时摊档占道经营问题，提升了道路的干净整洁；在提升环境的同时融入文化元素，改善了市场在通风不佳、采光不良、排水不畅等问题，对周边环境产生良好的影响，得5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满分5分，得5分。**该指标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根据吴川物业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预算资金支出率=年度实际支出54,241,924.18/财政下达预算数54,241,924.18×100%=100%，得5分。

## **2. 预算编制情况**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满分2分，得2分。**该指标反映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新增了一项预算二级项目，主要用于管辖范围内的31个市场的日常维修和市场基础设施维护，按规定开展了绩效评估，得2分。

## **3. 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满分4分，得4分。**该指标反映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度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及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得4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满分3分，得2.5分。**该指标反映财务管理的规范性。2024年经相关部门检查明确指出1个问题（购买消毒用具支出800.00元以白单形式报销）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扣0.5分，得分2.5分。

## **4. 信息公开情况**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满分2分，取得2分。**该指标反映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度预算、决算经财政部门批复

后，在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公开内容合乎规范，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与检查指标数量一致，得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满分 1 分，得 1 分。**该指标反映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吴川市物业局的绩效目标(公开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公开，公开执行到位，得 1 分。

## 5. 绩效管理情况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满分 5 分，得 2 分。**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吴川市物业局按照上级部门的绩效制度规定执行绩效管理，在预算管理制度的第 10 点制定了“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和审核”的规定，但未对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明确各科室及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等制订相应的绩效管理制度，得 2 分。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满分 15 分，得 13 分。**该指标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吴川市物业局的绩效目标申报及时、内容较为完整规范，绩效指标较为细化和量化，指标值具有可比较或可评定性；考核绩效指标能够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但考核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的关联性不够，与预算资金规模不够匹配，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扣 2 分，得 3 分；按时按质进行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得 3 分；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得 2 分；不存在反馈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得 5 分。

## 6. 采购管理情况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满分 1 分，得 1 分。**该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根据吴川市物业局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采购已挂网进行公开，采购意向公开度达到 100%，得 0.5 分；采购

按照规定时限公开，得 0.5 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满分 1 分，得 1 分。**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吴川市物业局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制定了《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得 1 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满分 2 分，得 2 分。**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该项评分采用扣分法，未发现吴川市物业局存在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成立的采购投诉处理事项，不扣分，得 2 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满分 2.5 分，得 1 分。**该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合同签订情况。按照规定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应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吴川市物业局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显示，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 23 个/总项目数 29 个\*100%=79.31%，合同签订及时率<80%，得 0 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完成合同签订，由于 2024 年未要求线上电子签章，均采用纸质签章，不扣分，得 1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满分 1 分，得 0 分。**该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及时进行合同备案，根据吴川市物业局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显示，有 12 份合同未按规定时间进行备案公开，得 0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满分 2.5 分，得 2 分。**该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该项评分采用扣分法，吴川市物业局 2024 年没有采购预留份额，不扣分，得 1 分；根据《转发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落实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吴财采购〔2024〕1 号）要求按照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该项评分采用扣分法，吴川市物业局没有食堂，因此 2024 年没有食堂食材采购预留份额，不扣分，得 1 分；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吴财采〔2023〕

11号)要求已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为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的评价主体,评价节点设置在电子卖场采购结束后,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没有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得0分。

## 7. 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满分2分, 得2分。**该指标反映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吴川市物业局办公用房实际使用面积1180平方米,按在编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为8.37平方米;经查看资产明细表,办公设备配置数量与在编人数相比较,符合规定标准,得2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满分1分, 得1分。**该指标反映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4年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上缴租金32,900,236.59元、上缴资产处置收益1,850.00元,未发现存在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情况,得1分。

(3) **资产盘点情况, 满分1分, 得1分。**该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2024年12月吴川市物业局完成了一次资产盘点并形成盘点报告,得1分。

(4) **数据质量, 满分2分, 得2分。**该指标反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吴川市物业局2024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基本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数据相符,得2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满分2分, 得1分。**该指标反映资产管理是否合规。吴川市物业局制定了《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包含有资产管理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较为规范,未发现历年检查工作有指出资产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但未制订国有资产内部管理的规程或制度,得1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满分2分, 得2分。**该指标反映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根据《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资产年报(2024)》显示,该局的固定资产在用率8.01%、出借出租率91.99%、闲置/待处置率0%,固定资产利

用率达 100%，得 2 分。

## 8. 运行成本情况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满分 2 分，得 2 分。**该指标反映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根据吴川市物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Z01\_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显示，日常公用经费决算金额 2,125,105.83 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金额 2,125,105.83 元，得 2 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满分 1 分，得 1 分。**该指标反映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根据吴川市物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F03-机构运行信息表显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91,328.69 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207,000.00 元，得 1 分。

## 9. 加分项

无加分项。

## 四、主要绩效

吴川市物业局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指标，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 (一) 实施“百千万工程”，助力“七个一”建设

2024 年，吴川市物业局进行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先后完成了浅水市场、兰石市场、吴阳市场、板桥市场的升级改造并通过验收。升级改造后的市场布局合理、环境整洁、秩序井然，面向社会公开招标，吸引各大商户进驻经营，切实提升市民走进市场买菜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有助于促进乡镇经济发展，其中按典型镇“七个一”建设“一个美丽整洁市场”标准建设的吴阳市场，进一步助力吴阳镇建设“百千万工程”典型镇。

2025 年湛江市“星级农贸市场”承诺申报活动，共有 19 家农贸市场通

过了评价，其中经升级改造后的吴阳市场、塘垌镇市场被评为湛江市“三星”农贸市场。

## **（二）落实“8.31”火灾事故善后工作，推进黄坡市场升级改造建设**

吴川市物业局在市委市政府统筹下，协同各相关部门联合推进“8.31”火灾事故善后处理工作各项事宜，该次事故造成市场二楼207户受灾，吴川市物业局已与承租户中的206户签订代侵权人先行垫赔直接财产损失协议并垫付理赔金额合计4,215,421.00元。

吴川市物业局争取到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将市场灾后修复加固部分工程纳入吴川市城乡农贸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中的黄坡市场升级改造项目一并建设。黄坡市场改造于2024年10月正式复工，争取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黄坡市场升级改造任务。

## **（三）建成塘垌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并成功出租，促收入**

吴川市物业局在2024年11月建成湛江吴川机场空港经济区塘垌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通过首次公开竞拍招标顺利开业，首批公标后，成功出租156个摊位和102间门店，租金收入达594.24万元。

# **五、存在问题**

##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有待健全和完善**

吴川市物业局制定有财经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但未对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明确各科室及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等制订相关绩效管理制度；未对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订相关的规程或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有待健全和完善。

## **（二）绩效目标管理不够规范**

吴川市物业局编制的《2024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预算支出为3,125.63万元，不包含2,094.00万元专项债券，且未体现有专项债券的绩效目标，存在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不够强的问题，绩效目标申报的规范性有

待加强。

## **六、相关建议**

### **（一）加强内部管理的制度建设**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加强内部管理的制度建设，明确对使用资金管理的绩效要求，如对各部门绩效职责分工、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财政资金在该单位的预决算编制、执行、使用效益的质量；通过明确国有资产采购、管理、处置等环节的规范管理，防止国有资产闲置、流失，确保国有资产合理配置、安全与完整。

### **（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目标**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粤财债〔2021〕81号），吴川市物业局应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的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时，应对专项债券资金的支出设置相对应的、清晰可辨的绩效目标与指标，确保绩效管理、与债务管理、预算管理、项目管理的相互融合。

## **七、附件**

### **附表：**

《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履职效能	45	整体效能	45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5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预算资金支出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5分;100%>结果≥90%,得4分;90%>结果≥80%,得3分;80%>结果≥70%得2分,结果<70%,得1分。	预算资金支出率=年度实际支出54241924.18/财政下达预算数54241924.18×100%=100%,得5分。	5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新增了一项预算二级项目,按规定开展了绩效评估,详见《31个农贸市场日常维修维护绩效评估报告》,得2分。	2
管理效率	55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市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和省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没有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得4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规范性	3	7	2.5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2024年经相关部门检查明确指出的1个问题（购买消毒用具支出800元以白单形式报销）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扣0.5分，得2.5分。	2.5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执行的情况
	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3	1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目标（公开日期为2024年4月10日）、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日期为2025年8月29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公开，公开执行到位，得1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 度建设	5			2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管理、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的明确绩效要求，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科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预算管理制度的第10点制定了“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和审核”的规定，但无明确绩效要求和职责分工要求，得2分。	2
		绩效管理制 度执行	15			13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评分。主要考核部门绩效目标中是否及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考核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是否关联，与部门职责及其事业发展规划是否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考核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其中绩效指标完成率超过150%视为指标编制不合理；考核部门是否按规定对分管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随资金文件下达绩效目标。分值5分。 2.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情况评分，分值3分；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分值2分，其中“优”2分，“良”1.8分，“中”1.6分，“低”1.4分，“差”1.2分。 3.部门对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分值5分。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3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1.部门绩效目标中及时、内容较为完整规范，绩效指标较为细化和量化，指标值具有可比较或可评定性；考核绩效指标能够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但考核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的关联性不够，与预算资金规模不够匹配，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扣2分，得3分。 2.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情况，3分；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2分。 3.无需反馈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	1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55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0.5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采购意向公开度100%，得0.5分。	0.5	
				采购意向公开及时性	0.5		0.5	0.5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按照规定时限公开，得0.5分。	0.5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		1	1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024年6月30日制定了《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2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未发现有关采购投诉处理事项，得2分。	2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1.5		1.5	1.5	1.5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0.5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根据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合同签订及时率=23/29=79.31%，低于80%，得0分。	0
				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	1		1	1	1	反映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合同签订情况。	1. 预算单位与电子卖场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选择线上电子合同签订完成合同签订。 2. 电子合同签订率=合同签订模式中选择了线上电子合同签订方式的合同数量/电子卖场合同备案数量。 3. 评分=电子合同签订率×分值。	采用纸质盖章，2024年未要求线上电子盖章，得1分。	1
				合同备案及时性	1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从政府采购平台导出的合同信息表，有12份合同未按规定时间备案公开，得0分。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采购管理	采购政策效能		1	0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该单位2024年没有采购预留份额，不扣分，得1分。	1	
				1	0	1. 根据《转发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落实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吴财采购(2024)1号)要求预算单位按照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 2. 完成比例=已完结交易额/年度预留份额，完成比例最大等于1。 3. 评分=完成比例×分值。	该单位2024年没有采购预留份额，不扣分，得1分。	1	
			0.5	0	1.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吴财采(2023)11号)要求预算单位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采购人作为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的评价主体，评价节点设置在电子卖场采购结束后。 2. 评价率=已评价单数/评价单总数。 3. 评分=评价率×分值。	该单位2024年没有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得0分。	0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反映单位办公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单位办公用房实际使用面积1180平方米，按在编人数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为8.37平方米；经查看资产明细表，办公设备配置数量与在编人数相比较，符合规定标准，得2分。	2
					1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4年上缴租金32900236.59元、上缴资产处置收益1850元，未发现在长期未上缴的情况，得1分。	1
				1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2024年12月完成了一次资产盘点并形成盘点报告，得1分。	1	
				2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性、准确性，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024年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基本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无，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无，扣0.5分。 4.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较为规范，未发现历年检查工作中指出资产管理方面的问题，但未制订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或制度，得1分。	1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市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根据《吴川市市场物业管理局资产年报（2024）》显示，固定资产在用占比8.01%、出借出租占比91.99%、闲置待处置占比0%，固定资产利用率达100%，得2分。	2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金额2,125,105.83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金额2,125,105.83元，得2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91328.69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207000元，得1分。	1
55	运行成本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自评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加减分项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0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p>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p> <p>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1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3分。</p>		



证书序号: 001854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巨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茂名市官山三路168大院1、2、3、5、6号第2层1号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90014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茂函(2024)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2月13日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